



# 视野

周刊

第433期 策划 李锦芳

特别报道



在大理市司法局下关司法所,无论是法治宣传、法律援助,还是社区矫正、矛盾纠纷调处第一线,总能看到工作人员忙碌的身影。本期《视野周刊》,就让我们一起走进下关司法所,去看一看他们是如何在忙碌而繁杂的工作中,把良法善治融入到基层群众的点滴生活中。

## 擦亮司法为民底色 “法”现美好生活

○记者 朱滢 吴志 摄影报道



泰业国际小区作为大理市较大的居民小区之一,共有住户2800多户、商户600多户。每天上午10:00左右,正是泰业国际小区最热闹的时候,下关司法所工作人员、社区“法律明白人”和志愿者通常会利用这一有利时机,定期到小区开展普法宣传。

“李姐,今天我们过来做普法宣传,如果你在日常生活中遇到问题寻求帮助,特别是法律方面需要我们协助或是帮助的,都可以找我们,大家共同来解决。”下关街道宁和社区党总支书记、居委会主任、村(居)“法律明白人”李淑琴说。

“好的,我们有什么不明白的法律问题基本上都是找社区‘法律明白人’,有不清楚的地方我们肯定会向你们咨询。”下关街道居民李滇英回答。

一直以来,下关司法所通过多形式、面对面的宣传,进一步引导群众学习法律法规,理性对待家庭婚恋、邻里关系等方面产生的矛盾纠纷,学会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,自觉养成办事依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用法、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习惯。

泰业物业总经理和丽根坦言:“作为一家物业

管理企业,我们深刻感受到通过普法活动让大家知道法律、学会运用法律的重要性。比如,高层住宅高空抛物危害性大,很多业主都不了解、不理解,甚至法律意识很淡薄,通过开展普法宣传,让大家深刻认识这是一种违法行为。在物业管理过程中,我们也运用民法典、物权法等与业主解释,通过普法,大家就自然而然地很配合我们物业的工作,帮我们解决了很多问题。”

村(居)都有“法律明白人”,就能多办法律明白事。“法律明白人”队伍由村(社区)“两委”干部、人民调解员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等组成,他们为群众讲政策、调纠纷、普及法律知识,成为推进法治建设的重要力量。

“每个社区有5个‘法律明白人’,我们运用掌握的法律知识,为居民群众提供法律宣传、法律援助,居民有什么诉求,我们根据他们的诉求提供相应的法律知识。”李淑琴说,“如果是我们解决不了的,也会向司法所、派出所、法律顾问咨询。”

针对辖区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,结合群众的实际法律需求,下关司法所通过开展进村(居)、进校园、进企业、进居民文化广场等“法律

十进”法治宣传活动,增强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、实效性,营造全民尊法、学法、守法、用法的良好氛围。

“‘法律明白人’介入后,从源头上化解了矛盾,避免了案件从民转刑、刑转命案(事)件的发生,从根本上化解了矛盾、解了心中的疙瘩,不让疙瘩越结越多。”正在进行调解工作的下关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员、村(居)“法律明白人”付晓培说。从事人民调解工作15年来,付晓培累计参与调解各类矛盾纠纷1000余件,其中重大矛盾纠纷200余件,调解成功率100%。经过近3个小时的调解,双方最终达成赔偿协议,矛盾得以化解。看着双方当事人签字按手印后,付晓培和同事们又一次圆满地完成了调解任务。

付晓培说:“在人民调解工作中,我们为什么能得到广大老百姓的认可,原因是我们从根本上帮他们解决了急难愁盼的问题,有效避免了民转刑、刑转命案(事)件发生。”

正是有了像付晓培这样一批扎根群众之中的调解员,他们把大量的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、消除在萌芽状态,筑牢了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“第一道防线”。在缓解法官办案压力、解决当事人纠纷的

同时,也让更多的群众感受到了来自司法和社会的温度,成为基层治理的重要一环。

大理市公安局紫云派出所所长贾松说:“在我们的接处警工作中,有很多案件达不到很好的社会化解效果,我们联合司法所、社区、街道、律师、检察院、法院多方介入,对当事双方进行联合调处工作,达到了案结事了的目的。矛盾化解当中,我们注重法理、情理包括社会效果的有机融合,使矛盾不出基层,为社会和谐稳定创造良好环境。”

在工作中,下关司法所通过联合辖区内的紫云派出所、龙溪派出所,共同研判、联合出警、联合处置,实现快处快调、案结事了。重点围绕婚恋纠纷、家庭矛盾纠纷、涉访涉诉等常见性、多发性矛盾纠纷,在所辖22个村(社区)开展常态化大走访、大排查、大化解工作,主动了解群众诉求,及时开展跟进化解处置工作,切实把各类不稳定因素解决在萌芽状态。

“杨女士,您好,我是大理市司法局下关司法所的工作人员,我叫曹阳,现在对您进行回访。您到大理旅游时,在宾馆摔伤后寻求司法调解,对于我们的调解结果,您是否满意?”

“我还是挺满意的,因为当时想着我也是外地人,发生意外后得到你们的帮助,我还是挺感激的,有机会我还会到大理游玩。非常感谢你们帮我处理了这个事情,谢谢你们。”

对调解案件进行回访,可以及时了解案件履行情况、当事人对调解员处理案件的满意度等方面内容,下关司法所通过定期进行现场走访、电话联系等回访,进一步提高群众对调解工作的满意度。

对于下关街道居民李滇英来说,法治获得感就是下关司法所工作人员、社区“法律明白人”走进她家中,把法律知识带到了她的身边。对于来自山西的游客杨女士来说,法治获得感就是在下关司法所人民调解员的调解下,自己的合法权益得到了维护……他们从这些关乎切身利益的事件中感受到的法治获得感,正是下关司法所加强基层法治建设结出的硕果。

大理市司法局下关司法所所长胡金祥说:“作为基层司法所,我们的主要职责就是做好法律知识宣讲,不断提升群众的法治意识,同时通过与派出所、相关部门、村(社区)的协调联动,及时掌握群众之间发生的矛盾纠纷,把群众的纠纷当作我

们司法所自己的家事,让群众的纠纷得到及时化解,让群众能够安居乐业,不断提升群众的安全感、满意度,从而达到社会治理环境良好、法治氛围和谐的目的。”

在特殊人群管控中,下关司法所按要求做好社区矫正管理、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。同时,针对辖区特点,充分利用信息化管理平台、智慧矫正小程序等信息化手段,对不同类型的社区矫正对象采取不同的管理模式,聘请心理咨询师开展心理辅导授课,并及时帮助他们解决现实问题。

为进一步回应社会法律期盼,优化公共法律服务,下关司法所认真做好困难群众法律援助工作。同时,为辖区22个村(居)聘请法律顾问,积极打造自助法律服务超市,联合推行法官、检察官、律师坐班,为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、方便快捷的公共法律服务。

胡金祥表示:“作为基层司法行政人员,我们时刻怀着为民初心,积极主动为群众服务,把群众的事当成自己的事,把群众的小事当成我们工作中的大事,为营造和谐大理、美丽大理作出应有的贡献。”

